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99 年度
(股票代碼 4746)

公司地址：桃園縣蘆竹鄉坑口村和平街 36 號
電 話：(03)324-0895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9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六、	合併損益表	7	
七、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 32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4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 ~ 22	
	(五) 關係人交易	22 ~ 23	
	(六) 抵(質)押之資產	24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4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4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4	
(十)	其他	25 ~ 29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0 ~ 31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1	
	3. 大陸投資資訊	31	
	4. 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31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32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自 99 年 1 月 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重和

中華民國 100 年 3 月 1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3350 號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曾惠瑾

會計師

薛明玲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74)台財證(一)第 1281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3 月 1 1 日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00,266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	\$ 467,747	2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38	-	2120	應付票據	1,150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	589,635	25	2140	應付帳款	155,512	7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二))	19,955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九))	12,697	-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三))	21,602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四(十))	138,821	6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469,041	20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40,561	2
1250	預付費用	6,432	-	2260	預收款項	11,648	-
1260	預付款項	18,820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577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九))	13,011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30,713	35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6,875	-		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46,075	53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八))	150,000	6
基金及投資				其他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	257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	1,197	-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存入保證金			
成本				其他負債合計			
1501	土地	150,567	7	28XX	負債總額	981,916	41
1521	房屋及建築	504,450	21	股東權益			
1531	機器設備	601,394	25	股本			
1541	水電設備	147,248	6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一及四(十一))	609,320	26
1545	試驗設備	84,718	4	資本公積			
1546	污染防治設備	29,141	1	3211	普通股溢價(附註四(十二))	350,531	15
1561	辦公設備	47,130	2	保留盈餘(附註四(九)(十三))			
1631	租賃改良	3,860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7,085	4
1681	其他設備	48,47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46,409	14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616,986	68	3XXX	股東權益總額	1,393,345	59
15X9	減：累計折舊	(603,549)	(25)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82,556	3	重大期後事項(附註九)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095,993	46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十))	3,283	-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3,447	-				
1830	遞延費用	26,206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9,653	1				
1XXX	資產總額	\$ 2,375,261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375,261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重和

經理人：程正禹

會計主管：羅玉貞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二))				
4110 銷貨收入	\$	2,488,583	99	
4170 銷貨退回	(20,772)	(1)	
4190 銷貨折讓	(1,174)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2,466,637	98	
4610 勞務收入		39,277	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505,914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十六))				
5110 銷貨成本	(1,885,272)	(75)	
5610 勞務成本	(22,694)	(1)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1,907,966)	(76)	
5910 營業毛利		597,948	24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83,948)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91,020)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1,689)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76,657)	(11)	
6900 營業淨利		321,291	1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8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十(四))		737	-	
7480 什項收入		7,350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8,135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773)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376)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8)	-	
7560 兌換損失	(40,067)	(2)	
7880 什項支出	(23)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44,277)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85,149	1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九))	(38,528)	(1)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246,621	10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246,621	10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	4.71	\$	4.08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五))				
9850 本期淨利	\$	4.68	\$	4.0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重和

經理人：程正禹

會計主管：羅玉貞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普 通 股 本	普 通 股 溢 價	保 留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盈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99年1月1日餘額	\$ 600,000	\$ 335,619	\$ 64,492	\$ 332,381	\$ 1,332,492
98年度盈餘分配(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593	(22,593)	-
發放現金股利	-	-	-	(210,000)	(210,000)
員工行使認股權	9,320	14,912	-	-	24,232
99年度合併淨利	-	-	-	246,621	246,621
99年12月31日餘額	<u>\$ 609,320</u>	<u>\$ 350,531</u>	<u>\$ 87,085</u>	<u>\$ 346,409</u>	<u>\$ 1,393,345</u>

註：董監酬勞\$4,000及員工紅利\$11,000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重和

經理人：程正禹

會計主管：羅玉貞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246,621
調整項目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迴轉數	(10,16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76
呆帳損失			2,310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106,02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8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438)
應收票據及帳款	(170,86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200)
其他應收款	(6,201)
存貨	(126,795)
預付費用及款項	(7,1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41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829)
應付票據			378
應付帳款			53,823
應付所得稅			8,647
應付費用			25,079
其他應付款	(1)
預收款項	(7,326)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29
應計退休金負債	(9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9,67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633)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3
購置固定資產	(435,196)
存出保證金增加	(806)
遞延費用增加	(19,45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56,07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15,64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償還數	(7,000)
長期借款舉借數			15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
員工行使認股權			24,232
發放現金股利	(210,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72,88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6,47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3,7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0,26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			
本期支付利息	\$		3,62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7,940
僅有部分現金支出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416,93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6,64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4,906
本期支付現金	\$		435,19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重和

經理人：程正禹

會計主管：羅玉貞

台 耀 化 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其 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 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耀公司)設立於民國 84 年 12 月，並於同年開始營業，主要係從事原料藥等批發及製造。為加強營運能力、擴大經營規模及節約管理成本，於民國 97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與聯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僑公司)進行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97 年 7 月 1 日，以台耀公司為存續公司。聯僑公司於民國 73 年 7 月成立於桃園縣蘆竹鄉，主要業務為防曬系列活性成份(紫外線吸收劑)之製造及銷售。台耀公司與聯僑公司合併後(以下簡稱「本公司」)主要業務為原料藥之製造及銷售，其原料藥主要區分為醫療用原料藥及防曬系列活性成份(紫外線吸收劑)，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額定及實收資本總額分別為 \$ 880,000 及 \$ 609,32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及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員工人數共約 310 人。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u>公 司 名 稱</u>	<u>與本公 司之關係</u>	<u>主要 營業項目</u>	<u>本公司直接/間接 持股或出資比例 99年12月31日</u>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註	生技新藥 之研究開發	100%

註：本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股份超過50%。

(三)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增減變動情形：

本公司係於民國 99 年 12 月新設立子公司一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故自民國 99 年度起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四)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五)子公司會計期間及政策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六)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此情形。

(七)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說明：無此情形。

(八)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此情形。

(九)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子公司並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情形；另子公司發行之新股係 100%由本公司持有。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1.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並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每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2. 對於期中取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力者，應於喪失對子公司控制能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損費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且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3.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之所有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科目餘額，皆予以沖銷。

(二)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四)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平價值評價，其公平價值之變動認列為資產負債及當期損益。

(五) 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時認列銷貨收入，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六) 備抵呆帳

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七)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九)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3~50 年，其餘固定資產為 3~10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十) 遞延費用

遞延資產主係線路補助費、道路鋪設工程及支付廠房各項增添改良成本等，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 2~5 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資產負債表日應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二)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三) 所得稅

1.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於所得稅之計算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對於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表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

項目。

2. 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2 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4. 自 87 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當年度盈餘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者，就該未分配盈餘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5. 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則當年度應繳納之所得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定計算認定之；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計算認定外，應另就基本稅額與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認定之。前開差額，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無法可靠估計時，則應於取得員工勞務時衡量權益商品之內含價值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並於後續之資產負債表日及最終確定日將內含價值之變動認列損益入帳。其內含價值指股份之公平價值與履約價格之差額，本公司尚未上市(櫃)前，前開股份之公平價值以其淨值為衡量依據，若本公司續後上市(櫃)後，應以市價作為衡量股份公平價值之依據。

(十五)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調整當年度之損益；若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以最近一期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若續後上市(櫃)，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六) 收入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七) 政府補助收入

政府補助於能夠合理確定符合政府捐助之相關條件且可收到捐助款時予以認列入帳。與資產有關之政府捐助列為遞延收入。與所得有關之政府捐助依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其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捐助收入；屬未實現者，則列為遞延收入。

(十八) 每股盈餘

1.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為複雜資本結構，在損益表上應分別列示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每股盈餘之計算方式如下：

(1)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其流通在外股數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無償配股而增加者，採追溯調整計算流通在外股數。

(2) 稀釋每股盈餘：其計算方式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惟係假設所有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並將本期淨利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之金額計算之。

2. 本公司之潛在普通股係指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於計算稀釋作用時採庫藏股票法。

3. 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十九)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此情形。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

	99年12月31日
現金	\$ 242
活期存款	69,354
外幣存款	30,670
	<u>\$ 100,266</u>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99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1,253
應收帳款	593,068
減：備抵呆帳	(4,686)
	<u>\$ 589,635</u>

(三) 其他應收款

	<u>99年12月31日</u>
應收退稅款	\$ 21,563
其他	39
	<u>\$ 21,602</u>

(四) 存貨

	<u>99年12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價值</u>
商品	\$ 27,983	(\$ 601)	\$ 27,382
原物料	242,225	(18,640)	223,585
在製品	100,685	(15,458)	85,227
製成品	157,613	(24,766)	132,847
	<u>\$ 528,506</u>	<u>(\$ 59,465)</u>	<u>\$ 469,041</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u>99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897,516
存貨回升利益	(10,163)
其他	(2,081)
	<u>\$ 1,885,272</u>

(五)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	<u>99年12月31日</u>			<u>99年度</u>
<u>被投資公司</u>	<u>原始投資成本</u>	<u>帳列金額</u>	<u>持股比例</u>	<u>投資損失</u>
安而奇股份有限公司	633	\$ <u>257</u>	50%	\$ <u>376</u>

2. 民國 99 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安而奇股份有限公司，因其實收資本額及營業損益佔本公司資產總額及損益比例甚小，故係依其同期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六) 固定資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地	\$	150,567	\$	-	\$	150,567				
房屋及建築		504,450	(95,994)		408,456				
機器設備		601,394	(330,898)		270,496				
水電設備		147,248	(57,406)		89,842				
試驗設備		84,718	(51,588)		33,130				
污染防治設備		29,141	(20,360)		8,781				
辦公設備		47,130	(21,513)		25,617				
租賃改良		3,860	(1,215)		2,645				
其他設備		48,478	(24,575)		23,903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82,556		-		82,556				
	\$	<u>1,699,542</u>	(\$	<u>603,549</u>)	\$	<u>1,095,993</u>				

(七) 短期借款

	99年12月31日
銀行週轉性借款(註)	\$ 432,000
信用狀購料借款	37,616
	<u>469,616</u>
減：未實現兌換利益	(1,869)
短期借款合計	<u>\$ 467,747</u>
利率區間	<u>0.95%~1.02%</u>

註：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八) 長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借 款 額 度	99年12月31日	還 款 方 式	借 款 期 間	借 款 利 率
中長期借款 (中國信託)(註)	\$ 150,000	\$ 150,000	到期還本	99/2/25~ 102/2/25	次級票券市場 90天利率加年 率0.7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u>			
		<u>\$ 150,000</u>			

註：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九)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u>99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48,475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3,535)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1,123)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2,243
所得稅低估數		2,433
暫時性差異低估數		35
所得稅費用		<u>38,528</u>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數	(1,941)
預付所得稅	(21,457)
所得稅低估數	(2,433)
應付所得稅	\$	<u>12,697</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u>99年12月31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u>13,011</u>

3.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所得稅影響數：

	<u>99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9,465	\$ 10,109
未實現兌換損失	16,737	2,845
備抵呆帳超限數	771	131
其他	(438)	(74)
		<u>\$ 13,011</u>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99年12月31日</u>	
(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47,822</u>
(2)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7.47%</u>

5.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之明細如下：

	<u>99年12月31日</u>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	<u>346,409</u>

6. 所得稅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原台耀化學 股份有限公司	原聯僑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後台耀化學 股份有限公司
96年度	97年度	尚未核定

7.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各次增資擴展可享受五年免稅如下：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民國92年9月29日工化字第09200349290號函	民國96年1月1日至 民國100年12月31日
民國93年1月15日工化字第09200490090號函	民國95年12月31日至 民國99年12月30日
民國97年6月26日工證化字第09700536040號函	投資計畫尚未完成， 故尚未選定免稅期間
民國98年11月5日工證化字第09800868980號函	民國100年1月1日至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十) 退休準備金 / 應計退休金負債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撥存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分別為\$24,250 及\$22,260。

2. 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 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99年度
折現率	2.00%
基金資產報酬率	2.00%
薪資調整率	1.75%

(2)退休金提撥狀況與帳列調節表：

	99年12月31日
既得給付義務	(\$ 1,997)
非既得給付義務	(23,449)
累積給付義務	(25,44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5,182)
預計給付義務	(30,62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4,250
提撥狀況	(6,378)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7,127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1,337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3,283)
補列後應計退休金負債	(\$ 1,197)
應計退休金負債-新制(表列「應付費用」)	
(次期撥存入勞保局數)	\$ 2,112
既得給付	(\$ 2,169)

(3)淨退休金成本之內容：

	99年度
服務成本	\$ 992
利息成本	545
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46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45
淨退休金成本	\$ 1,522

3.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不低於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度依前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7,819；子公司因尚無員工，故無相關退休金成本。

(十一)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資本額為 \$880,000，分為 88,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8,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609,320，每股面額 10 元。

(十二) 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三)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惟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再分派如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2) 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3) 餘額得合併前期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

本公司股利政策需視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平衡股利等，就可分配盈餘得酌予保留或以股票或以現金或以股票及現金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將不少於全部股利發放金額之百分之十，其餘為股票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3. 民國 87 年度及以後年度之保留盈餘，須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悉數分配，否則稽徵機關得就未分配數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

4.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 99 年 5 月 11 日決議通過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與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98年度	9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2,593	\$ -
現金股利	210,000	3.5
	<u>\$ 232,593</u>	

(1) 民國 98 年度配發之員工現金紅利為 \$11,000，董監事酬勞為 \$4,000。

(2)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11 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民國 99 年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以民國 99 年之稅後淨利，並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依章程所訂成數之一定比率為基礎估列，員工紅利估計金額為 \$11,098，董監酬勞估計金額為 \$4,439，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截至民國99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本期實際	估計未來
					離職率	離職率
員工認股權計畫	98.4.23	1,000單位 (註1)	98.5.1~ 99.6.30	1年之服務	11%	註2

註1: 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1,000股本公司普通股。

註2: 因認股權已全數執行完畢，故不適用。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99 年 度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履約價格 (每股/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000	\$ 26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932)	26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68)	26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3.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認股權業已全數執行完畢。

4. 本公司 97 年 1 月 1 日之後發行之認股選擇權，因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採內含價值衡量。依民國 96 年 12 月 12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字第 0960065898 號令，其內含價值指股份之公平價值與履約價格之差額，本公司尚未上市(櫃)前，前開股份之公平價值以其淨值為衡量依據，若本公司續後上市(櫃)後，應以市價作為衡量股份公平價值之依據。迄 99 年 12 月 31 日，所有員工認股權均已執行完畢。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99年度
權益交割	\$ -

(十五) 每股盈餘

	99		年	度	每股盈餘(元)	
	本期	淨利			加權平均流通	稅前
	稅前	稅後	在外股數(仟股)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285,149	\$ 246,621	60,493	\$4.71	\$4.0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註)：						
員工分紅	-	-	48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285,149	\$ 246,621	60,978	\$4.68	\$4.04	

註：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未具稀釋作用。

(十六) 用人折舊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99		年	度	合計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成本者	費用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35,836	\$ 101,280			\$ 237,116
勞健保費用	8,548	5,619			14,167
退休金費用	5,474	3,867			9,341
其他用人費用	5,801	7,437			13,238
	\$ 155,659	\$ 118,203			\$ 273,862
折舊費用	\$ 75,699	\$ 19,077			\$ 94,776
攤銷費用	\$ 4,767	\$ 6,482			\$ 11,249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美時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美時化學)	本公司執行長(註)之配偶為該公司監察人

註：原為本公司董事長，於民國99年5月間變更為本公司執行長。

(二)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收入

	99	年	度
	金	額	佔本期該 科目淨額 百分比
美時化學	\$	26,684	1

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本公司銷售予上開關係人之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銷貨並無重大不同。

2. 勞務收入

	99	年	度
	金	額	佔本期該 科目淨額 百分比
美時化學	\$	1,548	4

本公司受委託研究開發原料藥之製程及分析方法，因無相同類型交易可供參考，故價款無法與一般客戶比較，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不同。

3. 應收帳款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期末該 科目餘額 百分比
美時化學	\$	19,955	3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99	年	度
薪資及獎金	\$		23,119
業務執行費用			740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5,510
	\$		29,369

1. 薪資及獎金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2.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3.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指當期估列於損益表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其帳面價值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99年12月31日</u>	<u>擔 保 質 押 性 質</u>
土地	\$ 145,996	短期及中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131,976	短期及中長期借款
	<u>\$ 277,972</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本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為美金 3,450 仟元、歐元 218 仟元及法郎 145 仟元。
- (二)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汽車及房屋建築，供作員工之交通工具及宿舍。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簽約之未來應付租金總額約 \$6,278。
- (三)本公司與日商日本國土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等簽訂廠房工程及設備採購等合約，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簽約而尚未支付之價金約 \$69,30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配合初次上市前公開承銷辦理現金增資 \$61,250，發行普通股 6,125,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業經行政院金融研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0 年 1 月 10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73841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實際發行價格為每股 78 元。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市價

金 融 資 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 平 價 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731,458	\$ -	\$ 731,458
存出保證金	3,447	-	3,447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806,368	\$ -	\$ 806,368
長期負債	150,000	-	150,000
存入保證金	6	-	6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之金融資產-遠期外匯合約	\$ 438	\$ -	\$ 438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非屬公開報價決定或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2.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因金額不大折現影響數微小，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長期借款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即公平價值)亦與帳面價值約略相當。
4.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二)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467,747；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為\$150,000。

(三) 財務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四)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應收款項：項目包含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匯率波動之影響請詳附註十(四)4 之彙總。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且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借款：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之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營運週轉金，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市場風險。匯率波動之影響請詳附註十(四)4 之彙總。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借入款項因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之款項，部分係為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 衍生性金融商品

99 年 度

衍生性金融商品名稱	面值、合約金		交易條件			已認列之 (損)益	未來現金流量		
	額或名目本金	簽約日	履約日	履約價格/約定利率	現金流入		現金流出		
預售遠期外匯-已平倉	USD	6,500仟元	99.1.26-99.11.26	99.2.26-99.12.20	30.243-32.375	\$	40	\$	-
預售遠期外匯-未平倉	USD	1,500仟元	99.11.12-99.12.22	100.1.18-100.1.24	29.900-30.300		439	45,076	USD 1,500仟元
選擇權-已平倉	USD	2,000仟元	99.7.1-99.8.25	99.8.6-99.10.22	32.200-32.500		258	-	-
						\$	<u>737</u>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外幣選擇權交易及遠期外匯合約，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並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外幣選擇權及遠期外匯合約係為避免未來收付之外幣匯率波動過大所進行之外匯買賣，因其匯率已於成交日確定其遠期匯率，發生之損失應在可預期範圍內，故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外幣選擇權及遠期外匯合約之交易對象，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充足，故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金融商品非屬利率型商品，故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 匯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融資產	99年12月31日		
	外幣金額(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0,436	29.13	\$ 595,301
歐元	68	38.92	2,647
日幣	61	0.3582	2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 4,405	29.13	\$ 128,318
美元	4,946	0.3582	1,772
日幣	13	38.92	506
歐元			

(五)母公司与子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

交易事項	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交易公司及借(貸)金額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1. 沖銷長期投資與股東權益	(\$ 24,984)	24,984
2. 沖銷相互間債權債務科目	(15)	15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部分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股數(註1)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2)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00	\$ 24,984	100%	\$ 24,984	無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安而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3	257	50%	257	無
						<u>\$ 25,241</u>		<u>\$ 25,241</u>	

註1：單位為仟股。

註2：有公開市價者，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市價；無公開市價者，以淨值為市價。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	99.10.29	\$164,971	截至99.12.31尚未支付款項計\$9,420	日商日本國土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係自地委建，價格依合約約定	新建辦公及倉儲大樓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十(四)3。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有關轉投資事業中所揭露之資訊，其中安而奇股份有限公司因營業規模小，係依該公司同期自結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揭露，餘係依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資訊編製。

1. 被投資公司資訊：

投資 公司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本公司認列之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註)	比例	帳面金額	投資(損)益	備註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蘆竹鄉和平街36號	生技新藥之研究開發	\$ 25,000	\$ -	2,500	100%	\$ 24,984	(\$ 16)	無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安而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2段175-3號	原材料及中間體之代理買賣	633	-	63	50%	257	(\$ 376)	無

註：單位為仟股。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背書保證：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

(四)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99 年度本公司與子公司間未有重要業務往來情形。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業務為原料藥單一產業，故無產業別財務資訊揭露之適用。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故不適用。

(三) 外銷銷貨之資訊

<u>國</u> <u>家</u>	<u>99 年 度</u>	
	<u>金</u>	<u>額</u> <u>%</u>
歐洲	\$ 1,171,056	47
美洲	637,818	26
亞洲	558,286	22
非洲	5,917	-
大洋洲	1,952	-
	<u>\$ 2,375,029</u>	<u>95</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 99 年度銷貨收入佔營業收入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u>99 年 度</u>	
	<u>金</u>	<u>額</u> <u>%</u>
甲公司	\$ 1,546,612	62
乙公司	225,847	9
	<u>\$ 1,772,459</u>	<u>71</u>